

股票简称：南京化纤

股票代码：600889

编号：临 2024-009

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公司

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，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2.95 亿元，实收资本为 3.66 亿元，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2024 年 3 月 27 日，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粘胶短纤市场行情持续低迷，浆粕、化工料及煤炭价格偏高，公司粘胶短纤业务经营亏损，是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。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越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越科”）未能得到风电行业大批量订单，销量出现明显的下跌，同时售价继续下降；在非风电行业的销量有较大的增长，但低于预期，导致经营亏损。

由于经营亏损，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羚纤维素纤维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金羚”）的固定资产和上海越科的无形资产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以及存货存在减值迹象，公司根据评估情况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针对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、经营层将密切关注政策及市场变化，落实“2+X”的十四五发展战略，积极改善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，弥补前期亏损，实现对投资者的回报。具体措施包括：

1、全力推进年产 4 万吨莱赛尔工程项目达产达标。

在成功打通生产工艺全流程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加快推进该项目全面达产达标。一是进一步优化全流程的工艺控制，提升设备运营效率；二是提高备品备件到位率，完善操作规程；三是做好项目安全风险隐患辨识和控制工作；四是做好莱赛尔的市场推广工作，积极拓展产品市场，参与行业展会，维护客户关系，储备订单；五是充分发挥新材料研究院的研发优势，及时转化科研成果，提质、降本、增效。

2、双向发力，进一步巩固 PET 结构芯材风电市场份额，全方位拓展非风电市场。

一是抓住风电市场招投标的黄金时段，加大重点客户开发力度，保证投标参与度和中标率，稳定风电市场份额；二是全年持续跟踪风电市场情况，预测产品需求变化，并做好应对措施规划；三是在稳定风电市场份额的同时，依托公司产业化应用开发体系和机制，充分发挥新材料产业创新联合体产学研优势，通过增强研发投入和成果转化速率，在非风电领域持续发力，全方位拓展和壮大非风电市场；四是通过稳定生产工艺，提高优等品率，降低等外品率；五是通过上线 MES 系统，打造智慧车间，提升生产标准化和智能化水平。

3、粘胶短纤产业进一步提升差别化率，实现提质增效。

一是加强对粘胶短纤生产系统成本和质量的控制，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；二是通过技术改造等保证生产的稳定性并不断提升生产效率，确保粘胶短纤一等品率（一等品及以上）超 90%；三是开展强链补链工作，发挥产线灵活的优势，着力发展功能性、差别化粘胶纤维产品，通过开发超短、抗菌、阻燃、高白等粘胶纤维，满足细分市场需求，为客户提供更多产品组合，提升服务质量。

4、做强江苏羚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，提升市场营销能力。

一是强化江苏羚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团队建设，提升公司独立运营能力；二是加大公司主营业务相关联的业务拓展能力提升，尤其是提升公司主营产品莱赛尔纤维、PET 结构芯材的市场占有率。

5、推动科研与业务深度融合，推动研发项目产业化。

公司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推动科研与业务深度融合：一是进一步推进研发项目：重点围绕莱赛尔纤维生产工艺优化、莱赛尔纤维原料适应性研究、阻燃型莱赛尔纤维产品、抗菌莱赛尔纤维技术等项目进行研发；二是推动产业化项目落地：在

2023 年产业化项目预研和立项的基础上，快速推动项目从概念到小试到产业化，逐步构建产业化应用开发合作链，发挥新材料产业创新联合体作用，打造 PET 结构芯材产业共性技术平台。

6、以项目带动，加快数字化转型。

加快公司数字化转型，提升整体运营效率。一是完成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MES 项目一期项目验收，推进二期项目实施；二是完成 OA 系统二期系统实施；三是完成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两化融合贯标体系认证；四是完成江苏越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MES+WMS 项目前期调研和立项考察工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9 日